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杭州啓明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Venus Medtech (Hangzhou)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0)

自願公告

有關未經授權貸款及質押存款的進一步更新

本公告乃由杭州啓明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五日刊發的公告第3及4節「向江蘇吳中作出的未經授權貸款」及「向Hangzhou Kuntai作出的未經授權擔保」；及(ii)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初步年度業績公告中「資產抵押」及「有關未經授權的貸款及質押存款的更多信息」章節。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本公告日期，杭州啓宜(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為Hangzhou Kuntai貸款(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四日到期)作擔保而提供的未經授權質押存款人民幣100,000,000元已獲相關銀行解除質押，並由本公司從該銀行進一步提取。此外，於本公告日期，杭州啓宜已就該等存款獲得利息收入人民幣2,050,555.56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過往質押以就貸款作擔保且於法證調查公告日期尚未解除的定期存款全部金額已獲相關銀行解除。

本公司仍在與相關各方協商確定人民幣80,000,000元貸款的還款日期。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達成聯交所規定的復牌指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杭州啓明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浩昇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浩昇先生、馬力喬先生及柳美榮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奧先生及王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定旭先生及孫志偉先生。